附件

2017年贵州省兽医处方活动

专项整治方案

　　一、目标任务

落实执业兽医管理制度、兽用处方药管理制度，加强兽医处方活动管理，遏制违法违规用药行为，规范动物诊疗活动。

　　二、整治时间

2017年6月至10月（为期5个月）。

三、整治范围和内容

（一）整治范围

动物诊疗机构。

（二）整治内容

1.处方格式。重点检查动物诊疗机构是否按照《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规定的规格和样式印制兽医处方笺或者设计电子处方笺；2017年1月1日之后是否使用与《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不符的处方笺。

2.处方人资格。重点检查开具处方人员是否为经注册的执业兽医，执业信息是否在诊疗场所显著位置进行公示，是否按时报告上一年度执业活动情况。

3.处方行为。重点检查执业兽医在诊疗活动中是否有以下情形：一是应当开具处方的、而未开具处方；二是使用不规范的处方笺或者未在处方笺上签字/盖章；三是未经诊断、检测、治疗，直接开具处方；四是未按照《兽医处方格式和应用规范》要求书写处方；五是未遵循安全、有效、经济的原则开具兽医处方。

4.处方管理。重点检查动物诊疗机构是否建立兽医处方内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是否落实。

　四、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6月）

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的宣传、讲解，重点做好《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的宣贯，以案说法，注重运用典型案例教育，提高动物诊疗行业从业人员尊法守法意识。

（二）集中整治阶段（7~8月）

集中对动物诊疗机构进行专项检查。要集中力量查办一批案件，处理一批违法机构和人员，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重点抽查阶段（9月）

省农委将派出检查组对有关市（州）行重点抽查。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整改完善阶段（10月）

督促整改落实，巩固工作成效。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健全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长效工作机制，确保动物诊疗市场规范健康发展。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治行动是农业部2017年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延伸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各市（州）兽医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切实加强领导，周密部署，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分工，落实具体责任。

  （二）加大整治力度。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处理清理整治中发现的问题。要发挥好社会监督作用，建立举报制度，鼓励多渠道举报，为整治工作提供线索，同时要集中向社会曝光非法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典型案例，营造严厉打击的声势。

　（三）建立长效机制。各市（州）要以整治工作为契机，以整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为导向，按照标本兼治的思路，边整边改，健全动物诊疗管理制度。要把整治工作与加强日常管理、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和规范审批行为等紧密结合起来，建立审批管理与监督执法衔接机制。切实发挥兽医队伍信息管理系统作用，及时录入、更新动物诊疗机构和执业兽医相关信息，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动物诊疗行业管理。

各市（州）兽医主管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本地区整治行动，及时总结本地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情况、主要成效、典型案件，提出工作建议和下一步工作打算等，于2017年10月20日前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总结报告报送贵州省农业委员会兽医医政药政处。

联 系 人：李 波

联系电话：（0851）85280244

传 真：（0851）85280244

电子邮箱：gzssyc@sina.com

2017年5月26日